

证券代码：874635

证券简称：普旭科技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江苏普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25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4月15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张雪松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8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

会汇报 2024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4 年度总经理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总经理代表管理层作关于 2024 年公司经营管理层工作情况的报告，报告内容主要包括 2024 年工作简要回顾及 2025 年工作目标、任务安排等。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4 年度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4)和《2024 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请董事会审议《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请董事会审议《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1.议案内容：

结合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拟定公司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左洪福、王艳、龚鹏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保障审计工作的连续性，提议继续聘请符合《证券法》规定的致同会计

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左洪福、王艳、龚鹏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时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年度经营状况及岗位职责，公司制定了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内部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对应的薪资管理规定执行，公司不再向其另行发放津贴；不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外部董事，公司不向其另行发放津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每人税前 8 万元人民币/年，按月平均发放，其所涉及的个人应缴纳的有关税费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左洪福、王艳、龚鹏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时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年度经营状况及岗位职责，公司制定了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对应的薪资管理规定执行，公司不再向其另行发放津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左洪福、王艳、龚鹏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关联董事吉天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拟向招商银行、南京银行、交通银行、农业银行、宁波银行、民生银行、中信银行、工商银行、北京银行、邮储银行、江苏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公司董事长张雪松女士拟就此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保证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左洪福、王艳、龚鹏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关联董事张雪松、张国强、张培培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补选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未来发展战略，业务拓展及公司内部规范治理的需要，同时，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能力和水平，优化公司治理。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同意由公司董事会提名赵旭东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左洪福、王艳、龚鹏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提议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6 月 27 日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议案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www.neeq.com.cn) 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 《江苏普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江苏普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独立董事意见》

江苏普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